

福音書概論

第一課 福音書背景介紹



四本福音書，一位耶穌

- 四本福音書的每一本都是要為耶穌基督的位格與事工提供一個獨特的觀點而寫。
- 四本福音書同時展現了合一性與多樣性（unity and diversity），見證同一位耶穌（合一性），卻從獨特的角度來看祂（多樣性）。
 - ✓ 馬太福音：耶穌是那位猶太人的彌賽亞，舊約聖經盼望的應驗。
 - ✓ 馬可福音：耶穌是受苦的神的兒子，祂獻上自己為贖罪祭。
 - ✓ 路加福音：耶穌是全人類的救主，祂把救恩帶給列國與各民族。
 - ✓ 約翰福音：耶穌是那位永恆的神的兒子，父神的自我啟示。



对观福音与约翰福音

- 馬太、馬可和路加福音被稱為對觀福音 (Synoptic Gospels) ，因為它們從一個相似的角度來看耶穌的生平與事工，依循相同的大綱，並且記錄許多共同的內容。
- 約翰福音則提出一個顯著不同的觀點。其省略了對觀福音書中的許多記載，卻納入不少獨特的內容。寫作風格上較為強調耶穌言行的神學意義。



福音書的文體 (1)

- 福音書是歷史文獻

- ✓ 福音書具有一個寫作的歷史。作者們根據他們能夠取得的傳統與來源來撰寫他們的作品。
- ✓ 福音書是歷史性的，因為它們有特定的歷史處境。背景就是羅馬統治時期的第一世紀巴勒斯坦。
- ✓ 福音書是歷史性的，因為它們要傳遞準確的歷史訊息。四福音書是神在人類歷史之中作為的記錄，祂透過祂的兒子介入人類的歷史。

- 福音書是敘事文學

- ✓ 福音書也是具有典型故事特性的敘事文學，包括構思、人物、和場景。儘管四福音書所關注的是相同的歷史事件——耶穌的一生、死亡、和復活——它們卻表達出這些事件的不同版本。它們從不同的觀點介紹人物，它們以不同的方式發展整個的構思。它們也強調不同的場景。



福音書的文體 (2)

- 福音書是神學作品

- ✓ 福音書是神學性的文件，寫來教導並鼓勵信徒，並且說服非信徒相信他們信息的真實性。從它們特別註重透過耶穌基督的生、死、和復活所完成的拯救大工可以看出這點。

- ✓ 馬可介紹他的故事為那「福音」，並且強調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這是在祂的事工中兩個重要的頭銜。馬太毫不保留地顯出他對於耶穌的猶太祖先——尤其是祂來自亞伯拉罕和大衛這一支——的興趣。這就表明他著重在耶穌成全了神對以色列人的應許。路加則關注於寫出一部正確的歷史記載。約翰介紹耶穌是先存的神的道，神的自我啟示。

- 總言之，我們可以將福音書歸類為基於神學動機的歷史敘事。它們的用意不但是要傳遞有關耶穌的正確的歷史資料，並且要解釋和說明這些帶來拯救的事件。

福音書的寫作目的

- 簡單的回答是，每一位福音書作者都有一個故事要訴說。每一位都想要為耶穌畫一幅特別的肖像，要強調某些神學主題，還有針對教會之中特定的問題。
 - ✓ 歷史性的：有必要有一份關於耶穌的言與行的忠實而有權威的記錄。
 - ✓ 教理性的：有必要教導歸信基督信仰者。
 - ✓ 禮儀性的：教會中需要有敬拜的材料。
 - ✓ 勸勉性的：勉勵並確保信徒保持他們的信仰。
 - ✓ 神學性的：為了解決內部的爭議。
 - ✓ 護教性的：有必要回應外來對教會的攻擊。
 - ✓ 傳福音的：有必要呼召人歸信耶穌。



福音書的對象

- 幾乎一致的共識是福音書主要是寫給信徒、而不是非信徒的。
- 福音書的寫作者們應該是個別教會的會友，而且自然地針對他們的教會（或是一些教會）的需要和關注議題而寫。
- 就算福音書的作者特別考慮到他們特殊社群的需要而寫，他們也一定會想到更廣大的基督徒對象，期待他們的福音書會被抄錄並傳到各個不同的教會。



如何讀四福音書

- 「垂直」來讀：跟著故事的發展。聖靈默示四本不同的福音書有獨特的主題與目的。
- 「水平」來讀：比較它們的記錄。使讀者更清楚地看到每一本福音書的主題與神學。
- 調和何時適用？雖然調和式的研讀福音書有錯失每一本福音書的敘事和神學主題的危險，當問到歷史性的問題時，調和有其益處。
- 結論：雖然福音書是在一個特定的時候、特定的地方、並且為了特定的目的而寫，它們卻對教會有超越時間的幫助。四福音書獨特的合一性與多樣性為歷世歷代的教會提供了耶穌基督權威性與默示性的描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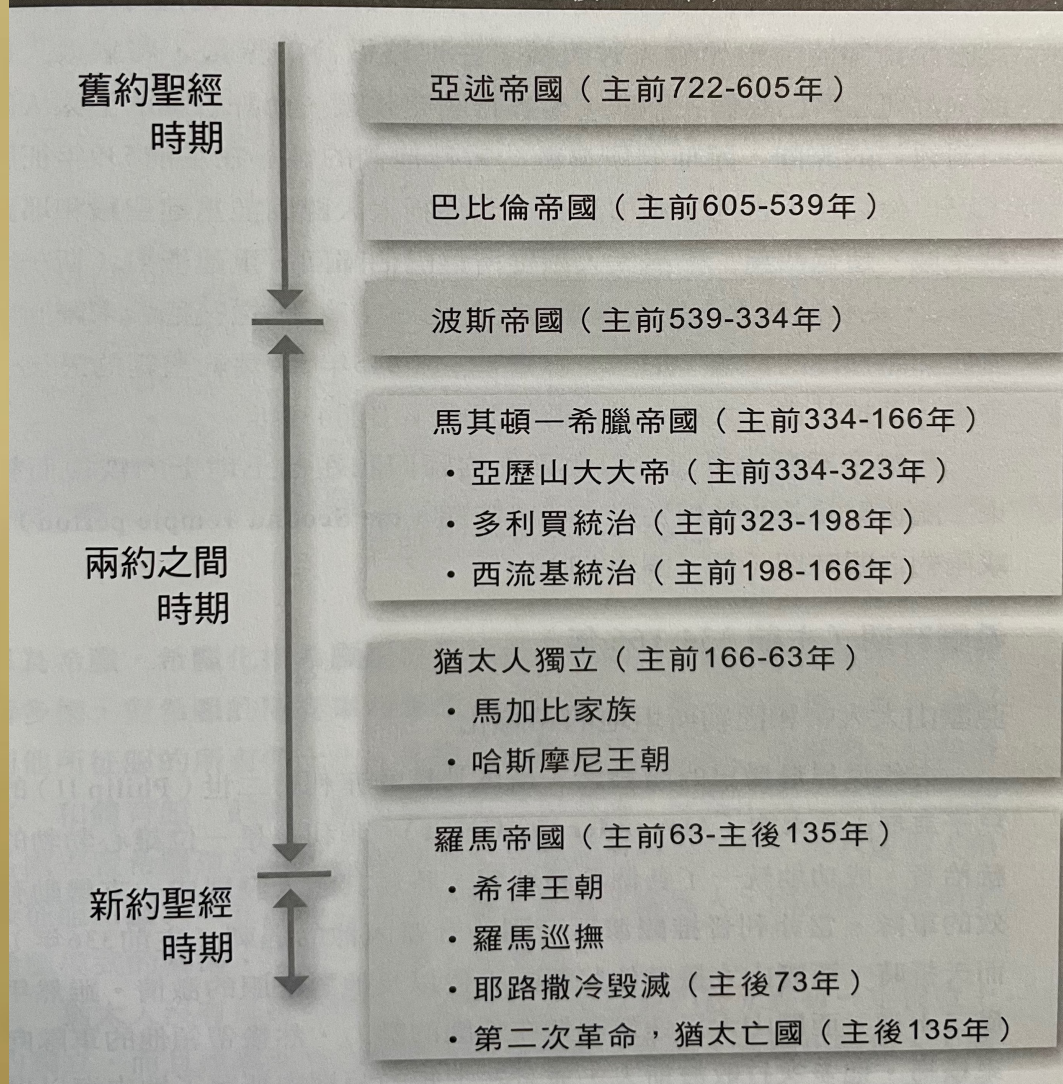
福音書發展的四個主要階段

- 階段一：歷史上耶穌的一生、死、復活（這些事件的本身）。
- 階段二：口傳時期，就是有關耶穌的教導和故事主要透過口述的言語被傳遞下來。
- 階段三：原始資料的書寫時期，就是開始把收集的語錄和其他資料書寫下來，併匯集。
- 階段四：福音書本身的寫作。



福音書的歷史背景

圖表 4.2 以色列被外邦人統治
(主前 722-主後 135 年)



《— 北國以色列被滅 (主前722年)，撒瑪利亞人的源起。

《— 南國猶大被滅 (主前586年)，第一聖殿被毀。

《— 所羅巴伯在主前516年建成第二聖殿。巴比倫、波斯帝國時期，亞蘭文代替希臘文，文士、口傳律法和會堂的興起。

《— 猶太社會 (思想與文化) 的希臘化。猶太人散居各地，希臘文流行，七十士譯本出現，希臘哲學、宗教影響猶太人。

《— 老祭司馬他提亞在猶太村莊莫典 (Modein) 起義，其子猶大英勇善戰，贏得「馬加比」 (亞蘭文的「榔頭」) 外號。

《— 羅馬將軍龐貝攻入耶路撒冷，聖殿被毀 (主後70年)。猶太人在羅馬帝國統治下。

第一世紀猶太教核心信仰

- 一神論

- ✓ 猶太教基要信仰是相信獨一真神，雅威（YHWH），祂創造了天地。其他的神明都只是偶像，不配受敬拜。這個信仰使猶太教從希臘—羅馬世界的許多其他多神宗教區分出來。

- 聖約：以色列作為神的選民

- ✓ 這位獨一真神進入一個與以色列百姓特殊的立約關係中。這約（covenant）最早是賜給亞伯拉罕的，神在約中應許祂的賜福、一個大國、還有一塊地給他的後裔（創12:1~3；15:1~21）。所有的男孩都要受割禮，作為這個約的標誌與印記（創17）。

- ✓ 亞伯拉罕之約在摩西之約中被應用在以色列民族身上，律法（妥拉）在西奈山透過摩西而賜下（出19，24）。如果以色列民遵守神的律法，祂就賜福他們，並且把應許之地賜給他們。

- 律法（妥拉）：信守聖約的標準

- ✓ 以色列在這個約的關係中的責任就是對神的律法忠心。對律法忠心就是對約忠心，會帶來在以色列所居之地的福分與豐盛。不忠就意味著審判和被擄。

第一世紀猶太教的宗教制度

- 猶太教大致上可以從兩個重要且平行的制度來區別，在第一世紀的時候，兩者都很興旺。
 - 1) 耶路撒冷聖殿和它的祭司制度與獻祭系統。
 - 2) 各地以敬拜和研讀妥拉為中心的會堂。



獨一真神的唯一聖殿

- 耶路撒冷聖殿是以色列人宗教生活的中心。申命記指出這個中心性的聖所是唯一能獻祭之所在（申32：5~14）。有聖殿之前，以色列人有可移動的會幕，他們從埃及出來之後在曠野裏一直帶著走（出25~30章）。第一個耶路撒冷聖殿為所羅門所造，但是後來在主前587年毀於巴比倫人之手。第二個耶路撒冷聖殿於被擄後為所羅巴伯所建，後來被大希律大大擴建，並且變成古代世界最輝煌的建築物之一。
- 非猶太人只能進到外邦人的外院。向內前進就來到女院（給所有的以色列人），然後是以色列人院（給禮儀上潔淨的男性），最後是祭司院，就是聖殿的所在。在這個庭院裏祭司每日在祭壇上獻上燔祭。聖殿被分為兩室，每一室都有一個大幔子保護著。第一個是聖所，其中有金燈臺、陳設餅桌，還有香壇。祭司每日兩次到此焚香。裏面的至聖所是猶太教最為神聖的地方，大祭司一年一次於贖罪日才得進入。在舊約聖經時期，至聖所裏面有約櫃。
- 這聖殿大院不只是獻祭的地方，它也是司法、宗教、以及社群生活的中心。敬拜在此進行，有利未人詩班的唱詩，人們在此獻上禱告（路18:11，24:53），十一奉獻在此獻上（可12:41），還有在此慶祝節日。拉比在此教導（可14:49），還有猶太公會——猶太人的最高法院——在此召開會議。

利未人與祭司

- 利未人是利未的後裔，利未是雅各十二個兒子中的一位。不像其他以色列支派，他們在那地沒有分配產業，而是被分別為聖，成為神特別的支派，代替以色列的所有長子（民3:41，45；8:18；35:2~3；申18:1；書14:3）。他們的任務是要擔任在會幕後、後來是聖殿中服事的祭司的助手（民18:4）。利未人在新約聖經中只提到三次（路10:32；約1:19；徒4:36）。
- 祭司也是利未人，但是特別是亞倫的後裔。亞倫是摩西的哥哥，也是以色列的第一位大祭司。祭司的功能是每日獻祭，維護聖殿場地，收取十一奉獻，宣告祝福，以及施行潔淨禮儀（利13~14章；參：可：1:44）。



大祭司

- 祭司們是由大祭司來監督，大祭司是猶太教最高的宗教職位。這個職位是由繼承而來，並且是終身職。大祭司監管聖殿敬拜，收取稅捐，還有施行許多行政事務。他擁有特權，可以每年一次在贖罪日進入至聖所，為整個國家獻祭（利16:1~36；來9:6~7）。
- 被擄於巴比倫之後，祭司在重新召聚人民，重建團體敬拜上扮演關鍵角色。沒有了大衛式的君王在王位上，大祭司承接的許多行政與宗教的職分。雖然在哈斯摩尼時期遭到濫用，人民對於大祭司是相當尊敬的。該亞法是耶穌時代的大祭司，儘管他的岳父亞那早先被羅馬人廢去，他還是相當有影響力的（太26:3、57；約18:13~14；徒4:6）。



猶太公會

- 大祭司也是猶太人最高法院——也就是猶太公會——的首領。猶太公會最初是由耶路撒冷貴族組成，包括平信徒領袖和祭司。福音書論到大祭司時是以復數表達（經常翻譯為「祭司長」）。這些人大概就是耶路撒冷富有的、勢利的祭司們，他們是猶太公會議會的成員。許多祭司則住在鄉間（路1的撒迦利亞），從事世間買賣生意勉強為生。他們理應得到祭物的一部分和聖殿的十一奉獻（林前9:13；來7:5），但是由於貧窮或腐敗的緣故，他們並未得到給付。



會堂

- 在耶路撒冷聖殿作為猶太人敬拜中心的同時，耶路撒冷因為會堂社群在整個羅馬帝國各地的成長而逐漸去中心化。會堂是猶太人敬拜、教育、和社群聚集的場所。會堂的起源併不是很清楚，可能要追溯到被擄於巴比倫之時，所羅門聖殿被毀以及獻祭系統停止之後。在第二聖殿時期會堂和聖殿都是猶太人敬拜的主要場所。在任何地方，只要有十個猶太男人，就可以成立一個會堂。
- 會堂敬拜包括誦讀信仰告白，也就是「示瑪」(Shema)，禱告，讀律法書和先知書，他耳根（舊約聖經的亞蘭文意譯），當天一段經文的講道，以及結束時的祝福。任何符合資格的男性都可受邀讀經並給予教導（就像耶穌在路4:16及保羅在徒13:15）。會堂主管負責維護會堂並安排敬拜儀式（可5:35；路13:14）。他有一位助手照料經卷（路4:20），並且吹公羊角號，宣告儀式的開始與結束。



文士 (1)

- 被擄後猶太社群最重要的發展之一就是建立了文士的專業。在新約聖經也被稱為「律法的教師」和「律法師」。文士是解釋與說明摩西律法的專家。文士的起源可以追溯到祭司以斯拉，他基於律法建立了被擄後的猶太教信仰（拉7:6~26；尼8:1~9）。
- 隨著教導妥拉在猶太教信仰的生活取得中心性的地位，文士的職分也更為重要且具影響力。在以色列，從鄉村到城市，到處都可以看到這後來被稱為拉比的文士的身影。他們解說律法在每天生活中的應用，訓練門徒，並在拉比學校教育孩童。文士在聖殿中（路2:49；可14:49）和會堂裏都有教導。一般是透過死記硬背來教導，學生被教要逐字重復古人的傳統。在福音書裡，耶穌活潑的教導和祂個人的權柄，與文士形成了對比。文士只能從述過去的傳統而已（可1:22）。



文士 (2)

- 許多文士是法利賽人（可2:16；徒23:9），雖然他們當中也有撒都該人和祭司（參：太2:4；21:15）。文士職分不像祭司，並不是繼承而來，是經由他們的知識和能力而來。一群學生會聚在一位老師身邊，尋求進入他的「師門」。那些有潛力的會被審查，假如被接受的話，就可以和那位老師同行，觀察他的生活形式並向他學習。根據使徒行傳22：3，保羅是在耶路撒冷頂尖的拉比加瑪列的門下受教。
- 新約聖經提到文士時，大部分都是負面的。文士和法利賽人一同因為他們的律法主義和假冒為善而被定罪。然而，耶穌在馬太福音13：52，肯定這個位份的正當性：「凡文士受教做天國的門徒，就像一個家主，從他庫裏拿出來新舊的東西來」（參：太23:1~2）。



猶太教內部的宗教團體（1）

• 撒都該人：

- ✓ 大概是源自於撒都祭司家族，他在大衛統治時期擔任大祭司。在耶穌的時代，撒都該人掌控祭司職分和大部分的政治事務，是猶太公會的當權派（徒5:17）。
- ✓ 因為他們對政治的介入，比起法利賽人或愛色尼人，他們對希臘文化的影響持更開放的態度。撒都該人是安於現狀的黨派，滿足於羅馬人帶來的秩序和穩定。
- ✓ 他們認為只有摩西五經——也就是摩西所寫的头五本書——才是具有完全權威的經卷，否定法利賽人的口述傳統。
- ✓ 撒都該人並不從大衛家譜中期待彌賽亞（君王），因為那會威脅到他們的政治權利。
- ✓ 撒都該人和法利賽人的不同，還有拒絕相信預定論（或決定論）、靈魂不朽、以及身體復活。顯然這是因為他們認為這些教義是從摩西五經之外的教導得來的（參：太22:23；可12:18；路20:27）。路加在使徒行傳裏也提到撒都該人不相信天使或鬼魂（徒23:8），可能是指天啟猶太教特有的天使次序和階級制度。

猶太教內部的宗教團體 (2)

- 法利賽人：

- ✓ 可能是源自哈西德教派的敬虔猶太人，他們與馬加比併肩做戰。他們後來在對抗有希臘化傾向的哈斯摩尼王朝的事上分裂。
- ✓ 撒都該人大部分屬於上層權貴與祭司，法利賽人則主要為中層的非神職人員信徒，大概是工匠或商人。撒都該人擁有更大的政治權利，但是法利賽人擁有人民更廣泛的支持。他們在會堂社群有較多的參與，並且是較窮階級和權貴之間的中介力量。
- ✓ 法利賽人最突出的特點就是他們嚴守妥拉，不但是書寫的律法，還有口傳律法，這是從舊約聖經中的律法延伸擴大而來的一大套傳統（「古人的遺傳」，可7:3）。
- ✓ 對比於撒都該人，法利賽人相信死人復活（徒23:8），並且採取介於撒都該人所信的自由意志和愛色尼人相信的預定論（決定論）之間的中間路線。他們對彌賽亞，大衛的子孫，懷有強烈的盼望，這位彌賽亞會救他們脫離外國的壓迫。這使他們反羅馬，但沒有像奮銳黨人和其他的革命分子那麼積極反抗。

猶太教內部的宗教團體 (3)

• 愛色尼人：

- ✓可能源出於哈西德運動。他們的信仰與法利賽人類同，但是更為傾向分裂主義者。他們嚴格地遵守律法，並發展他們自己嚴厲的法律典章。大部分的學者都認為產生死海古卷的昆蘭社群是愛色尼人。
- ✓這個社群的觀點是具有天啟色彩的，他們把自己看為是公義的余民，「真正的以色列」，面臨即將來到的這個世代的終局。他們也依此解釋聖經，採用一種神秘的方法，把聖經的預言應用在他們自己的處境。他們預期神很快就會介入來拯救祂的子民，而且他們會加入神的眾天使，參與一場對抗羅馬人的大戰。
- ✓早期基督教和昆蘭派有些有趣的平行之處。他們都自認為是神的公義的余民。在他人叛教時，仍能忠於祂在約中應許的少數人（見：羅11:1~10）。兩者都是末世傾向的，都期待現今世代的立刻結束，他們都以他們最近的過去和最近的將來的事情來解釋舊約聖經。
- ✓不過還是有重要的相異之處。昆蘭派是非常律法主義的、排他的，殷切期望他們彌賽亞們將來的來到。相反的，基督徒則宣告隨著耶穌這位彌賽亞的來到，末世已經展開。神的應許正藉著耶穌的生、死、與復活，以及藉著普世性的福音宣揚被成全。未來要終極成全的救恩已經達成。

兩約之間與新約時代的猶太宗教黨派

	撒都該人	法利賽人	愛色尼人
命定與自由意志(上古史 13,171-173; 戰爭史 2,162-66)	非命定論： 人類自決 其命運	神人協作論 神與人一起 運作	命定論 萬事由神決定
末世論與靈魂論	否定來世： 否定靈魂永存， 否定永遠賞賜與 刑罰(戰爭史 2,165; <i>Antt.</i> 18,16) 否定靈界 (Acts 23:8)	義人復活： 靈魂不滅，但只有好 人的靈魂才會進入新身； 惡人的靈魂則永遠受罰 (<i>BJ</i> 2, 163) 相信天使與鬼魂存在 (Acts 23:8)	靈魂不滅： 好人的靈魂脫 離身體永享福 樂；惡人永受 刑罰 (<i>BJ</i> 2, 150)
聖經與傳統	聖經原則： 只守成文律法， 拒絕古人口頭遺傳 (<i>Antt.</i> 13, 297)	聖經與傳統： 除守摩西的成文律法之 外，更守古人口頭遺傳的 律法 (<i>Antt.</i> 13, 297)	秘傳的文獻： 有秘傳的書卷 專門研究古人的 作品 (<i>BJ</i> 2,136)
生活背景	與上流社會有關係： 獲富人好感，但在職時， 追隨法利賽人的教訓 (<i>Antt.</i> 13, 298; 18,17) 多為祭司家族	靠近下層社會： 頒律法給百姓，獲他們好 感 (<i>Antt.</i> 13, 297f; 18,15)	自成群體： 分為嚴格與溫 和兩類，將教 訓保密(<i>BJ</i> 2, 160f 2, 141)
行為方式	抗爭文化： 反駁老師，互相無禮 (<i>Antt.</i> 18, 16; <i>BJ</i> 2, 166)	尊重權威： 尊重古人(<i>Antt.</i> 18,12)， 以和為貴 (<i>BJ</i> 2, 166)	群體理想： 活於模範群體 中(凡物公用) 大部分不結婚 (<i>BJ</i> 2. 119ff; 160f)
其他	與羅馬政府維持友好 強調聖殿獻祭	政治上不積極 另重視潔淨條例	寄望末日戰爭 不參加聖殿獻祭， 洗禮、禱告、讀經

第一世紀猶太教的趨勢 (1)

• 天啟主義

- ✓ 天啟主義是指從主前200年到主後200年期間在以色列興起的各種末世性（「末期」）的運動，這是政治不穩定且常有外國勢力控制的一段時期。
- ✓ 天啟文學作品期待神立即介入人類歷史，建立祂的國度，拯救義人，審判罪人，並且帶進將來的世代。
- ✓ 天啟文學雖然興起於多種不同背景與處境，一般來說，它是「危機」文學，為了鼓勵神的子民面對極端艱困時能夠堅韌到底而寫。在有些天啟文學作品裏，唯獨神是拯救者。在另一些作品中，一位彌賽亞或是神的其他代理者會介入。
- ✓ 在天啟文學中出現的意象，許多均來自舊約聖經以賽亞書（24~27，56~66等章）、以西結書、約珥書、撒迦利亞書、以及尤其是但以理書預言的末世論。
- ✓ 從某個角度來說，早期基督徒可以被稱為是天啟主義式的，因為他們期待耶穌即刻的來臨，拯救義人，處罰惡人。耶穌的橄欖山講論（可13及其平行經文）和啟示錄包含了舊約聖經中的天啟文學意象。
- ✓ 基督徒和猶太天啟主義之間一個很重要的區別在於，對基督徒而言，救恩有過去、現在、和將來三個面向。它已在過去成就了（羅8:24），現在仍在成就當中（腓2:12），在未來要完滿實現（羅5:9~10）。

第一世紀猶太教的趨勢 (2)

• 彌賽亞的期待

- ✓ 猶太人強烈渴望神在人類歷史中的介入，加強了對於一位「受膏者」或一位「彌賽亞」來臨的盼望，他會代表神在地上建立一個公義和公正的國度。
- ✓ 第一世紀最廣泛的彌賽亞盼望是大衛家的彌賽亞，從大衛支派而來的君王會消滅那些壓迫以色列的人，重建她的獨立主權，並且在大衛的寶座上以公平正義統治，直到永遠（見：撒下7；賽9，11；耶23:5~6；詩2，89，110）。
- ✓ 儘管第一世紀猶太人廣泛相信一位彌賽亞要出於大衛的後裔，但並非所有的猶太人都如此相信。像撒都該人這樣的團體就完全不期待有彌賽亞，而是滿足於當時祭司領袖的統治。撒瑪利亞人期待的彌賽亞是像摩西的拯救者，而非大衛家的彌賽亞。

參考書目



- 《福音書與耶穌生平》
 - 作者：Mark L. Straus
 - 譯者：蔡蓓、蔣虹嘉
 - 出版者：美國麥種傳道會
 - 出版日前：2013年5月
- 參考課目：
 - 第一課：福音書是什麼？
 - 第四課：福音書的歷史背景
 - 第五課：宗教場景—第一世紀猶太教
 - 第六課：福音書的社會和文化背景

歡迎一起來更多地認識我們的主耶穌

